

長榮大學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學生就學貸款宣導



學生就學貸款注意事項：
(每學年上下學期都要辦)

上學期：每年8月01日，起可至臺銀申辦
下學期：每年1月15日，起可至臺銀申辦

本校至於每學期註冊日前一週截止收件

請學生注意學校公告！



長榮大學學生申辦就學貸款注意事項

一、申請資格：依家庭年所得分

- (1) A類：年所得低於114萬元整。
- (2) B類：年所得介於114萬～120萬元者：就學期間需自行負擔就貸半額利息。
- (3) C類：年所得超過120萬者；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姐妹有二人以上就讀高中職以上學校者，方符合辦理資格；就學期間需自付就貸全額利息。



※請注意：

1. 符合減免資格者，務必先完成各項減免後，以餘額辦理就學貸款。
2. 若家長有教育補助費需先扣除該筆金額，餘額方可辦理就學貸款。



長榮大學學生就學貸款申請手續

請學生列印

(1)就貸專用學雜費繳費單

長榮大學網站→在校學生→「學雜費專區」列印
→(就貸專用)學雜費繳費單

(待出納組公告後，至學雜費專區
自行下載(就貸專用)繳費單)。



長榮大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繳費單(就學貸款專用)

※繳費應注意事項：

- 【1】繳費期限：104 年 2 月 10 日(二)。
- 【2】如「應繳金額」為 0 元者，無須繳費(全部費用可貸款)。
- 【3】繳費方式：請參閱第二聯繳費方法說明或背面操作流程
(信用卡繳費需 1~3 個工作天才會入帳，請提前操作)。
- 【4】於期限內繳費完成者，收據請自行留存備查，不必繳回。
- 【5】請於 2 月 10 日前(以郵戳為憑)將就貸相關資料(請詳見註冊須知)於信封註明「就學貸款資料」以掛號寄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 【6】若有貸款相關問題請洽生輔組(分機 1241)。
- 【7】繳完費及貸款相關文件郵寄後，請務必至學生系統/總務處/註冊繳費單列印及查詢網頁查詢是否已完成註冊。

【依 103/7/25 臺教高(一)字第 1030109985 號函辦理】

長榮大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雜費繳費單(就學貸款)

第一聯：學生收據【請妥善保存各通路繳款憑證至註冊手續完成，以備查驗，遺失恕不負責。】

部別：大學部 學號：	系(所)： 姓名：	年級： 減免類別：(原住民)	班級：	備註： 1.如欲補印繳費單、繳費證明單及查詢繳費狀態，請上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網址： 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 查詢或列印。 2.特殊備註 1： 3.教育補助費： 4.就貸生請注意： a.可自由申貸書籍費\$3,000 及校外住宿費\$13,100(校內住宿生不可申貸)。 b.請依「可貸金額」至臺灣銀行辦理，如貸款金額有誤，將於審核時退回重新辦理。
費別	金額	費別	金額	
學費	39,720			
學費減免	-15,862			
雜費	15,020			
雜費減免	-7,670			
電腦資源費(不可貸)	930			
平安保險	203			
住宿費	11,300			
可貸金額	-42,711			
應繳金額合計：玖佰參拾元整 (NT\$ 930)		可貸金額：NT\$42,711		(收款戳記)
出納：鄭秀玉	會計：王紫玲	校長：李泳龍		0020200405574252

長榮大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雜費繳費單(就學貸款)

部別：大學部 系(所)： 年級： 班級： 學號： 姓名：

第一聯：學生收據【請妥善保存各通路繳款憑證至註冊手續完成，以備查驗，遺失恕不負責。】



(2) 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

長榮大學網站→

在校學生→

學生系統(key入學號及密碼登入)→

→學務處/就貸系統

→申請作業

(詳細填寫就學貸款申請表後

-確認，列印；

連同臺灣銀行**對保後**第二聯
(儘速掛號寄或至學校生輔組)



長榮大學 學生系統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長榮大學學生系統，您好...



登出

大學部 土開系 2年 A班

102學年入學 (適用102學年度課程配當)

學生首頁公告

學生系統功能清單

----- 總務處 -----

註冊繳費單列印及查詢

----- 教務處 -----

新生專區

成績/選課/申請

畢業離校

輔系雙主修

學生電子履歷

課程教學評量

----- 學務處 -----

減免系統

就貸系統

獎懲缺曠系統

學生請假系統

班級幹部

社團幹部

宿舍床位申請

宿舍床位登記

宿舍扣點紀錄

賃居安全系統

弱勢學生助學金

獎助學金專區

導師評量填寫

校內外活動申請

----- 語文中心 -----

英語畢業門檻

列印就貸資料

長榮大學103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申請表

學生	姓名			身分證			出生年月日		
	學號		系所	大學部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2A		入學年、月	2013/09		
	戶籍					畢業年、月	10606		
	通訊處					住址電話			
	Email					行動電話			
	父親	姓名		身分證			現況		
母親	姓名		身分證			現況			
配偶	姓名		身分證						
保證人	姓名			身分證			關係	父子	職業
	住址					電話			
	姓名			身分證			關係	母子	職業
	住址					電話			
管	學費	0		書籍費	0				
	雜費	0		校內住宿費	0				
	學分費	0		校外住宿費	13300				

長榮大學103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申請表

學生	姓名			身分證			出生年月日			
	學號			系所			入學年、月			
	戶籍								畢業年、月	
	通訊處								住址電話	
	Email								行動電話	
父親	姓名			身分證			現況	離婚		
母親	姓名			身分證			現況	離婚		
配偶	姓名			身分證						
保證人	姓名			身分證			關係	母子	職業	
	住址								電話	
	姓名			身分證			關係		職業	
	住址								電話	
貸款金額	學費	37910		書籍費				3000		
	雜費	8300		校內住宿費				0		
	學分費	0		校外住宿費				0		
	語言教學實習	0		生活費				20000		
	退撫基金	0								
	平安保險費	310								
	學校核貸金額	46520		可貸金額				69520		
特殊補助	減免金額	0								
	教育補助費	0								
備註	一、所要貸款金額如非學雜費繳費單所列者(例如:未按期限辦理減免者),請註明清楚由生輔組處理。									
	二、所列印出基本資料如有錯誤請直接在申請書上修正後寄回,由生輔組修改。									
	三、繳件資料: 1.臺灣銀行申請/撥款通知書。2.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保證人不同戶者,需另檢附)(同一教育階段第2次以上申辦者,無須檢附)。3.本校就學貸款申請表。 4.若戶籍資料有異動或系統資料有錯者,請攜帶戶籍謄本洽生輔組。									

注意事項: 1. 已婚者, 配偶為當然保證人。(只需配偶一人即可)
2. 年收入超過114萬, 但未達120萬貸款期間利息須自付半額利息。
3. 年收入超過120萬, 但家中須兩人讀高中以上, 並附另一人學生證註冊後之證明, 且依規定貸款期間自行負擔全額利息。
4. 本身及兄弟姊妹如逾期未償紀錄者, 該學期就貸申請不予核准, 需繳交現金。



(3) 臺銀就貸申請撥款通知書

確實填寫列印一式三聯 連同

(1) 就貸專用學雜費繳費單

(2) 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

帶至臺灣銀行辦理

對保

臺灣銀行就貸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學貸款
申請書暨約定事項
撥款通知

104 年 2 月 2 日

- 一、申請人(即借款人)向貴行申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並邀同連帶保證人簽訂約據在案,茲檢具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請惠予辦理。如蒙核可,請依約將本次申貸金額交付予本申請/撥款通知書(下稱本申請書)所載就讀學校;如申請人因享有全部公費或教育部各項補助,致申貸金額超過實際可貸金額時,貴行得逕依申請人就讀學校通報之就學貸款溢貸退款名冊,沖償本學期撥貸金額,申請人無須重新填寫本申請書。
- 二、申請人特此聲明:前開證明文件,如係依主管機關規定,免於每學期請撥款項時檢附戶籍謄本,本申請書所載相關資料即為戶籍現況。上開戶籍現況及其他各項資料全部屬實無訛,如有虛偽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同意貴行知悉時得停止撥款;嗣後有繼續就學、休退學、服義務兵役或役期變動等事實,願立即主動通知貴行辦理償還期限變更。
- 三、申請人與連帶保證人了解並同意貴行、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臺灣票據交換所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或與貴行因業務需要訂有契約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之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國際傳輸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且前揭機構亦得提供其所蒐集之本人資料予貴行。另就本申請書所載資料亦同意提供予申請人就讀之學校,辦理就學貸款相關作業之用。



申請人(借款人)親簽:

法定代理人(兼連帶保證人):

法定代理人(兼連帶保證人):

連帶保證人:

合計家庭所得對象:

此致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093 111033
臺南分行 06-2160168

行 員 核 對 區
※無異動

申請人 (借款人)	就讀學校:長榮大學		資訊管理(技術)學系 4 年級 B班		日間部
	學校座落:台南市(縣)	學號:	入學:100年 9月	預定 104 年 6月畢業	
	出生日期: 年 12 月 4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非在職專班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電話(1): 分機	電話(2): - 分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學程:大學	
關係人	稱謂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及電話	
	父 親			地址: 電話:- 分機	
	母 親			地址: 電話: 分機	
可申貸項目:學雜費、實習費、書籍費、住宿費、學生團體保險費、海外研修費、生活費				生活費金額 0元	
已享有學雜費減免或請領教育部助學金者,其金額			無		
本學期撥款金額:新臺幣 (元整)				學程額度:80萬元	

※對保後請於校方規定(或註冊)日期前儘速繳交學校※

核對本人身分證及簽章無誤	
對保人	臺灣銀行仁德分行 轉 104.2.-5 樓 拾 參 No. 劉育奇

臺銀對保核章

第二聯學校存執



繳交學校生活輔組之資料：

(至臺銀**對保後**請務必**儘速**掛號寄或交以下資料至生輔組收件完成註冊)

(1)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

學校存執聯

(2) 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

※請確認以上二份資料之**就貸金額必需相同**。

(3) 加貸生活費者，請附中低收、低收入戶影本。



速至郵局以掛號寄回長榮大學(開學前週9/9)

71101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生活輔導組」

請於信封外註明「就學貸款資料」

寄件人：

學 號：

電 話：

地 址：

寄掛號

郵票黏貼

每學期開學前一週
以公告日期
郵戳為憑截止收件

長榮大學 生活輔導組 收

(就學貸款資料)

71101 臺南市歸仁區大潭里長大路1號

繳交二張就貸資料，金額必須相同：(請勾選確認)

(1)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學生系統→就貸系統填寫送出後列印)

(2)已完成對保後 臺銀已核章 之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第二聯學校存執聯

南台灣最好的私立大學 The Best Private University in Southern Taiwan



※請協助提醒學生：

1. 申辦同學請於寄交資料一週後，自行查詢學校收件及審核狀況；於學期第七週起隨時注意學校公告，並自行查詢當學期學校收件及審核狀況。依教育部公告之審核資格，須檢附同意書及相關證明文件者請務必於期限內繳交，以維自身權益並確實完成就學貸款申請手續。

2. 若有任何疑問請洽：

(1) 台灣銀行各分行及就貸入口網
<http://sloan.bot.com.tw>

(2) 請上網至長榮大學學生事務處「問與答」
提問

(3) 長榮大學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06-2785123分機1241就貸承辦人



學雜費之

- (1) 可貸金額(台灣銀行申辦
並確定學校收件)
- (2) 不可貸金額(依出納組
規定繳交—郵局或第一銀
行可繳)

以上二者都需完成才完成註冊



線上申貸 已在臺銀開戶者適用

(臺灣銀行就貸入口網線上簡訊OTP對保後「列印、
申請人簽名」請務必儘速掛號郵寄或繳交以下資料至
生輔組收件完成註冊)

(1)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

(2) 長榮大學就學貸款申請表

※請確認以上二份資料之就貸金額必需相同。

※以上二張資料都需交至生輔組收件完成註冊※

「線上申貸」系統若無法進行下一步驟，請聯絡學校窗口分機1242，告知您當學期就學貸款金額，方能繼續系統操作

